

附件 3-2

《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征求意见稿）》

编制说明

1 工作简况

1.1 任务来源

本团体标准项目根据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关于第一批教育装备行业团体标准立项的通知》（教团标文（2024）13号）于2024年12月13日进行立项，项目名称《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项目编号：JYBZ2024030。湖州师范大学为《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的项目牵头协调单位。本标准由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归口。本次标准的制订自2024年12月开始，计划完成时间为2025年12月。

1.2 主要工作过程

1.2.1 筹备阶段

2024年12月13日，《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团体标准项目计划下达后，作为该标准项目牵头协调单位湖州师范大学，召集有关人员在湖州市湖州师范大学教育学院会议室（10-406）召开了第一次工作组会议。会议讨论和确定了标准制定原则、目标及拟制定的技术内容，以及对作品内容进行了分解，对人员进行了分工，制定了实施计划、工作进度与时间表。与会专家一致认同该标准立项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并对标准的内容结构、编制思路以及具体细节进行了充分细致的讨论，对标准编写的总体框架和思路达成初步共识，并按《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团体标准工作计划参考》的要求，制定了详尽的工作计划与方案。与此同时，亦按照要求筹备成立工作组和推荐、遴选工作组成员。

1.2.2 启动阶段

a) 成立标准撰写工作组。2024年12月20日，为保障《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的编写质量与推进进度，结合各参与单位的性质及专业领域优势，由团体标准牵头协调单位负责人牵头组建标准撰写秘书处，正式设立《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撰写工作组。秘书处负责后续会议组织、人员协调、资料汇编、现状调研及标准起草等基础性工作，并配备专职秘书一名，确保各项工作有序推进。

b) 召集与遴选参编单位。2024年12月31日，经标准撰写工作组与秘书处广泛联络、深入沟通并严格遴选，最终确定了一批具有代表性与专业能力的参编单位。参编单位涵盖2所普通高中（含职业中学）、5所初级中学、3所小学、4家教育科技产品研发企业、7所本科院校、1所高等专科学校以及2家教育装备管理机构，形成了覆盖基础教育、高等教育、技术研发与行政管理的多元化协作团队，为本标准的科学性、实用性与可推广性提供了有力支撑。

1.2.3 起草阶段

1. 现状调研

a) 政策文件梳理。为了使得标准制定更加符合国家的相关制度与管理规范，标准编写小组对《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34号）以及教育部

办公厅《关于开展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提升年行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5〕14号)等文件进行了详细研读,系统张伟教育主管部门对中小学校在校生的学业负担以及相关考试规范做出的明确要求,以为标准的制定提供政策依据。

b) **现有标准调研。**为了保障标准的全面性、创新性、实用性以及专业性,标准编写小组通过“国家标准全文公开系统”(<https://openstd.samr.gov.cn/>)、“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https://www.sac.gov.cn/>)、“全国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s://std.samr.gov.cn/>)、“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https://www.ceeia.cn/news/55/>)以及“教育部教育技术与资源发展中心(中央电化教育馆)”(<https://www.ncet.edu.cn/zhuzhan/index.html>)等官方权威的网站,收集与整理了120项相关标准,并进行了全面梳理与分析,为本标准的制定提供借鉴与参考。

c) **中小学课堂测试现状调研。**为了系统全面的了解中国中小学课堂测试的现状,标准编写小组组织专家以及相关的研究人员编制了《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需求调研问卷,通过问卷星(<https://www.wjx.cn/wjx/design/previewmobile.aspx?activity=317489082&s=1>)对全国中小学的中小学课堂测验的情况进行了调研。本次调研累计回收调研问卷1020份,调查人员类型及任教科目分布如图1、图2所示。

1.您的主要身份角色为: [单选题]



图1 全国中小学的中小学课堂测验调研对象类型分布

3.您任教的学科是: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语文	323	31.67%
B.数学	219	21.47%
C.英语	111	10.88%
D.科学 (含理化生地等)	124	12.16%
E.信息技术 (科技)	110	10.78%
F.道德与法治 (政治、社会)	48	4.71%
G.其他副科 (如美术、音乐等)	85	8.33%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20	

图 2 全国中小学的中小学课堂测验调研教师任教科目类型分布

本次调研收集的问卷分别对小学高中以及涉及多个学段的学校进行了调研,具体的调研学校类型以及调研区域分布如图 3 与图 4 所示。

2.您目前主要服务的学段为: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A.小学	473	46.37%
B.初中	434	42.55%
C.高中	98	9.61%
D.涉及多个学段	15	1.47%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20	

图 3 全国中小学的中小学课堂测验调研学校类型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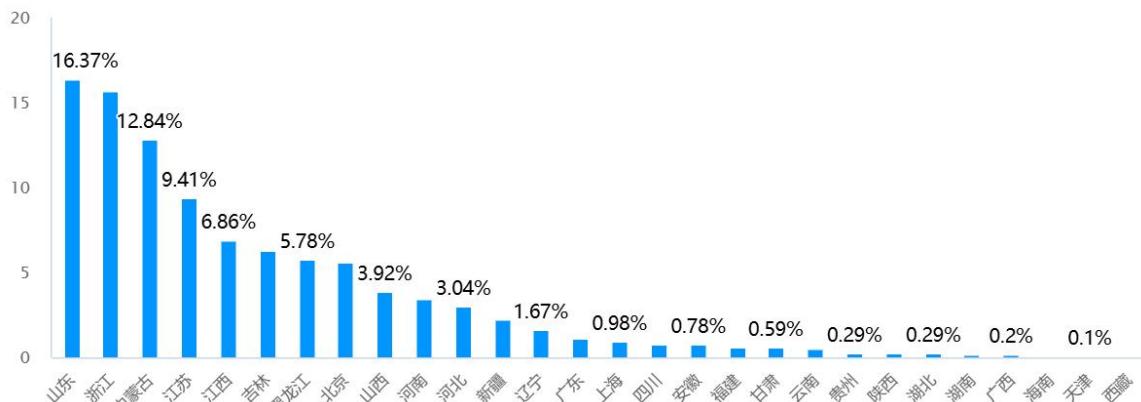


图 4 全国中小学的中小学课堂测验调研对象区域分布

2. 草案编写

2025 年 4 月 31 日,在对目前中小学校管理规范、政策规划等文件调研和查阅相关资料的基础上,结合已有相关标准,对问卷调研数据进行深入分析,并讨论标准编写的体例,由湖州师范大学汇总初步确定了标准的框架以及撰写要求,并分发项目组成员,项目组成员对标准讨论稿的框架进行分工撰写。

2025年6月25日，工作组在湖州师范大学召开了第二次工作组会议，会议讨论、收集汇总项目组成员分工工作，根据会议讨论的意见和建议而修改形成标准草案稿中所确定的内容，包括标准的范围、引用的相关标准、术语和定义、体系架构、数据采集、数据应用、数据管理等内容。

2025年7月23日，工作组在进一步征询项目组成员的意见后，对草案稿进行了初步的修改、完善，并向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委员会的相关领导进行了汇报，同时对团体标准委员会给出的建议进行汇总反馈给项目各分工人员，以供修改草案。

2025年8月26号，召开第三次线上工作会议，针对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团体标准委员会进行修改汇总，形成初步的草案，并向各单位以及相关人员进行征求意见。

2025年9月10号，工作组在湖州第四次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工作会议，对收集到的反馈意见进行项目组成员集中讨论，对所有的反馈意见形成处理结果，主要探讨课堂测验数据采集的流程以及学习路径、知识图谱之间的关联问题，最终明确相关意见，形成初稿。

2025年12月20日，对完善的修改意见后的草案，提交给团体标委会。

2026年2月，经团标委秘书处与编制工作组沟通修改后，由协会面向行业公开征求意见。

2 编制原则、应用范围和主要内容

2.1 编制原则

教育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强义务教育学校考试管理的通知》（教基厅函〔2021〕34号）明确提出，考试是学校教育教学工作的重要环节。义务教育学校考试要发挥诊断学情教情、改进加强教学、评价教学质量等方面功能，注重考查基础知识、基本技能和教学目标达成情况，教师要运用考试结果精准分析学情教情，有针对性地对学生进行帮扶辅导，科学研判教学工作的重点难点，切实改进课堂教学，不断提高课堂教学效果；学校要加强对考试结果的整体分析，对教学质量作出科学判断，针对性地加强教师教学指导和培训；教育机构要完善学习过程评价与考试结果评价有机结合的学业考评制度，加强学生学习过程评价，鼓励实践性评价，可以采用课堂观测、随堂练习、实验操作、课后作业等方式开展学生学习情况的即时性评价。另外，为了进一步规范中小学小考试规范，教育部办公厅发布了《关于开展基础教育规范管理提升年行动的通知》（教基厅函〔2025〕14号），对中小学的考试规范进行了明确的说明。

本标准根据上述文件要求，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结合我国中小学课堂测试的实际情况，参考中小学的实际需求和教育主管部门政策文件，借鉴收集到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国家标准，遵循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原则进行起草。

2.2 适用范围

本标准明确了中小学校课堂测验数据管理的完整要求，涵盖数据采集规范、应用准则及管理流程三大核心要素。本标准适用于全日制普通中小学校，其他类别实施初等及中等教育的学校可参照执行。

2.3 主要内容

2.3.1 概要

本标准制定了中小学校课堂测验数据采集的流程、采集规范、编码原则、数据处理及应用原则和流程，并对采集数据的安全规范、共享原则以及管理规范等通用规则进行了明

确规定。

2.2.2 主要技术指标

主要技术指标制定依据：

- a) 编码规范，依据标准 GB/T 13745—2009、GB/T2260—2007、GB/T 33782—2017 以及 GB/T 28825—2012 的要求制定编码；
- b) 应用规范，依据 GBT+42131—2022 的要求制定；
- c) 安全规范，依据 GB/T 39477—2020、GB/T 43697—2024、GB/T 41780.2-2024 以及 JY/T0633—2022 的要求管理数据；

3 与现行相关标准的关系

3.1 与 DB4403/T198—2021 相比，本标准不但对课堂测验的科目编码还对数据采集的编码结构以及应用规范进行详细的规定，将数据采集、应用与管理系统化、体系化。

3.2 与 JY/T0633—2022 JY/T0637—2022 JY/T0639—2022 相比，本标准不但对教育基础数据进行了编码，还对课堂测验的数据采集、应用以及管理进行了规范。

3.3 本标准对数据共享的规范以及应用伦理等进行了约束。

4 采用国际标准的程度及水平的简要说明

4.1 本标准中的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分类编码采用了国标《信息技术学习、教育和培训教育管理基础代码》(GB/T 33782) 分类标准。

4.2 本标准制定过程中未查到同类国际、国外标准。

4.3 本标准水平为国内先进水平。

5 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没有重大分歧意见。

6 贯彻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本标准如或批准，在推广和实施本标准的同时，将解决国内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与管理无统一标准的局面。随着双减政策推广与深入，人工智能教育应用日益普及，中小学课堂教学的过程性评价逐渐成为教育教学改革的重点，本标准补充和完善了 JY/T0633—2022 JY/T0637—2022 JY/T0639—2022 以及 DB4403/T198—2021 等标准的相关条款，请本标准的主管部门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协会协助推广。

7 其它应予说明的事项

7.1.1 本标准不涉及任何知识产权和专利，符合现行相关法律、法规。

7.1.2 建议本标准由中国教育装备行业团体标委会组织宣贯实施。

7.1.3 本标准的编制得到了相关方的支持与帮助，在此表示感谢。

《中小学课堂测验数据采集应用和管理规范》

团体标准编制工作小组

2026年1月30日